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子集团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就三峡换流站瓦楞板采购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采购单位，中标单位和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公告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项目编号：NTZZ-WZZB-2001

2、项目内容：三峡换流站瓦楞板采购招标

3、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注册资金为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含 100 万元）；

（2）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制造、加工、销售等；

（3）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7）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8）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9）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10）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1）新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企业简历、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近 3 年相关业绩证明（附 3 份商务合同复印件）；

（4）近 3 年的财务报表（2017-2019 年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5) 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金属材料制造、销售资质证书、质量证书、技术人员证书、设备台账等；

（6）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7）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8）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资格预审审查办法采用合格制，凡按照本投标邀请书第三条所要求并完整提供资格预审材料的申请人经招标工作小组审核后均可通过资格预审。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具有投标资格。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1）报名截止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 下午 17：00（北京时间）前之前停止收取报名材料

（2）地点：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312 室 罗安奇收

联系人：罗安奇 021-31193886 （总司招标中心）

报名邮箱：(1）wangdan1@zpmc.com; (2) luoanqi@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

各潜在投标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以邮件方式确认报名（报名表详见附表），报名表盖公司印章扫描后**同时发以上三个邮箱**报名，盖章纸质版资格预审资料在报名截止前快递至**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312 室**。

3.4 报名方式：

（1）附件报名表填写完整，加盖公章，扫描邮件发至上述邮箱。

（2）根据本公告 3.1、3.2 的要求编制资格预审文件，在如下时间前提交：

收取材料截止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周五）下午 17:00（北京时间）

收取材料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C 座 312 室 罗安奇 收

（3）报名时无需支付标书工本费，资格预审通过后再付。

4、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 200 元（不退还），**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 wangdanl@zpmc.com 和 luoanqi@zpmc.com 的邮箱**）。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帐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序号	收 款 人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南通苏通园区支行
2	帐　　号	10-727801040004130
3	联 系 人	叶璐
4	联系电话	0513-80590619
5	传　　真	0513-81526784

5、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公告，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二O二O年二月二十四日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申请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三峡换流站瓦楞板采购招标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NTZZ-WZZB-2001，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人）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传真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报名人（签章）：	
备注：1、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一概不负责。	